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低空经济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实现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积极进行低空经济产业相关业务的布局和拓展，为提高对外投资的效率、满足业务拓展的需要以及及时抓住低空经济产业发展的机遇，公司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国翔航空（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翔航空”）在漳州市平和县建设平和县低空经济产业园项目，计划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低空经济产业园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翔航空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建设平和县低空经济产业园项目，计划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同时，为确保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在上述投资额度内制定与实施具体方案、办理投资项目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及设备购置、相关合同及协议的签订等，以及根据项目实际进展适度调整投资进度和投资额度等事项。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一）资金来源

本次在漳州市平和县建设平和县低空经济产业园项目，计划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投资资金来源于国翔航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二）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名称：国翔航空（福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28MAE4EXB53W

注册地址：福建省平和县文峰镇文峰路 123 号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洪伟艺

经营范围：公共航空运输；通用航空服务；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飞行训练；升放无人驾驶气球、系留气球；民用机场运营；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旅游业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航空商务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紧急救援服务；卫星通信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酒店管理；休闲观光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国翔航空 95% 的股权，林强持有国翔航空 5% 的股权。

（三）项目建设内容

国翔航空将向漳州市平和县购买土地建设低空经济产业园，建设内容包括：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和飞行训练基地，航空研学基地（营地），会议、住宿和餐饮服务，低空文旅机场，无人机组装、比赛、表演基地，森林及高层火灾防控试验基地建设等。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措施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是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积极进行低空经济产业相关业务的布局和拓展；是为提高对外投资的效率、满足业务拓展的需要以及及时抓住低空经济产业发展的机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中长期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和措施

由于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因素，不排除由于宏观经济、行业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或政府政策与公司预测产生偏差，有可能存在投资项目实施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丰富和完善公司在低空经济产业链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客户服务能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国翔航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